

02 2005年9月3日（星期六）

國內



## 讀者提供消息 ● 請撥熱線

八打靈/03-7965 8780 檳城/04-222 6666 怡保/05-241 1877 馬六甲/06-284 5088  
芙蓉/06-761 9800 新山/07-333 1904 關丹/09-517 9711 亞羅士打/04-733 6611

[socialnews@sinchew.com.my](mailto:socialnews@sinchew.com.my)

# 步出車廂跌入軌道 盲人起訴單軌鐵道公司



起诉人通过律师杰申（左一）入稟民事地庭起诉单轨铁道公司疏忽。左二起为哈兹丽娜及哈斯娜。

（吉隆坡2日讯）一名失明人士在步出单轨火车厢时，失足跌入火车轨道，受害者今日入稟民事地庭，要求单轨铁道公司及负责人因为疏忽和没有为盲人采取安全措施赔偿25万令吉。

这是国内第2宗因单轨铁道公司疏忽而被民众起诉的个案。

起诉人莫哈末苏胡（44岁），失明人士，将大马单轨铁道工艺有限公司（Monorail Malaysia Technology S/B）、吉隆坡单轨铁道系统有限公司（Monorail System S/B）、M-TRANS控股有限公司和铁道局总监疏忽列为此案答辩人。

起诉人今日通过其妻子哈兹丽娜（44岁，半盲人士）和母亲哈斯娜（63岁）连同两名律师杰申和维克尼斯，于早上11时左右入稟民事地庭主簿署。

### 10分钟后被人发现救起

起诉人在7页的诉状中指出，他于去年2月18日晚上9时15分左右，从敦三峇丹单轨火车站到汉都亚火车站，当他走出车厢沿着扶手走时，失足跌入火车轨道。他在火车轨道上等了10分钟才被人发现救起。

这起事故，导致起诉人身体受伤和蒙受损失，尤其双脚脚跟折断。目前，起诉人尚需在家休养。

起诉人认为，由于答辩人的疏忽和没有采取安全措施才导致发生这起事件。

诉状中指出，答辩人没有设立特别行道给残障人士尤其盲人、没有通过闭路电视系统以确保盲人等弱势一群的安全。

起诉人来自本坡辛炳路一间人民租屋，靠沿户兜售纸巾和药品为生，没有孩子。